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3-01
5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1月12日,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60亿元担保总额度(该预计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用于满足公司下属公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其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70%)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40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20亿元。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5)。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龙大美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龙大")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浦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洋浦分行")签订授信协议,授信敞口金额为16,000万元。公司与农业银行洋浦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权额度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海南龙大美食有限责任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保税港区自贸路1号
4、法定代表人:刘婧
5、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6、成立日期:2022年1月7日
7、营业期限:2022年1月7日至无固定期限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进出口;生猪屠宰;饲料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2021年1-12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9月		2022年9月30日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海南龙大美食有限责任公司	100%	-	-	-	-	0	-45.17	3,957.27	2.44	0.06%

注:2022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人:海南龙大美食有限责任公司
2、保证人: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浦分行
4、最高担保额:16,000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保证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9.06亿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28.01%。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桂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9,94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1%,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8,443,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6.95%,占公司总股本的3.59%。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38,056,1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69%,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53,518,1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5.41%,占公司总股本的19.39%。

一、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桂玉女士通知,获悉其将质押给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两笔无限售流通股合计23,543,000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业务,质押期限分别延期至2024年3月28日和2024年3月30日,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延期购回涉及股份的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张桂玉	是	5,850,000	否	否	2022年3月28日	2023年3月28日	2024年3月28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71%	0.74%	自身生产经营
张桂玉	是	17,693,000	否	否	2022年3月30日	2023年3月30日	2024年3月30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43%	2.23%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23,543,000							47.14%	2.97%	

2.本次延期购回的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延期购回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延期购回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叶继跃	288,115,363	36.38	125,075,100	125,075,100	43.41	15.79	0	0	0	0
张桂玉	49,940,800	6.31	28,443,000	28,443,000	56.95	3.59	0	0	0	0
合计	338,056,163	42.69	153,518,100	153,518,100	45.41	19.39	0	0	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桂玉女士无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8,443,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56.95%,融资余额190,000,000元。叶继跃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4,798,3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67%,融资余额33,250,000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4,080,3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4.89%,融资余额83,250,000元。叶继跃先生及张桂玉女士资信情况良好,有较好的风险控制能力,还款来源包括职务收入、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风险可控,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融资成本和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影响的情况。

(2)截止目前,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亦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风险,控股股东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将采取包括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桂玉女士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所融资金主要用于自身生产经营。偿还资金来源主要为股票分红及投资收益等。

上述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食品 公告编号:2023-016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其他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3年3月30日15:00在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南京国家农创园公共创新平台B座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2日以公告形式发出。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南京国家农创园公共创新平台B座;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邦辉;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8人,代表股份387,803,22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1.085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376,907,40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0.493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4人,代表股份10,895,82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5924%。

2、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监高以外的其他股东)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7人,代表股份18,102,3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984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7,206,5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3918%。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4人,代表股份10,895,82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5924%。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1.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86,139,1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09%;反对1,663,6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290%;弃权46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438,23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8073%;反对1,663,64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02%;弃权46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6%。

本议案获得通过。

2.00 关于追认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86,110,1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634%;反对1,627,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197%;弃权65,36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409,23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6471%;反对1,627,74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919%;弃权65,36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611%。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杨军、万晓宇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2023)承义法字第00072号《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3-029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马鞍山市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袁秋丽女士。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42人,代表股份总数 1,317,939,426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6218%。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2人,代表股份1,294,745,73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0125%。

(2)通过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40人,代表股份23,193,696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93%。

(3)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41人,代表股份23,194,196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9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1人,代表股份5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0人,代表股份23,193,696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93%。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对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1.00:《关于终止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审议通过。

议案2.00:《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审议通过。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终止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17,112,821	99.9373%	823,405	0.0625%	3,200	0.0002%
2.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17,114,521	99.9374%	821,705	0.0623%	3,200	0.0002%

(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终止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2,367,591	96.4362%	823,405	3.5500%	3,200	0.0138%
2.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2,369,291	96.4435%	821,705	3.5427%	3,200	0.0138%

(三)关于议案表决情况的说明

上述议案中议案2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谭四军 徐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26、200726 证券简称:鲁泰A 鲁泰B 公告编号:2023-012
债券代码:127016 债券简称:鲁泰转债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鲁泰转债"(债券代码:127016)将于2023年4月10日按面值支付第三年利息,每10张"鲁泰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10.00元(含税)

●债权登记日:2023年4月7日(星期五)

●付息日:2023年4月10日(星期一)

●除息日:2023年4月10日(星期一)

●本次付息期间及票面利率:计息期间为2022年4月9日至2023年4月8日,票面利率为1.00%

●"鲁泰转债"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23年4月7日,截至2023年4月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鲁泰转债"持有人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在2023年4月7日前(含当日)申请转换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鲁泰转债"或"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下一年度的票面利率:1.50%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将于2023年4月10日支付2022年4月9日至2023年4月8日的利息。根据《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本次付息有关事项公布如下:

一、鲁泰转债基本情况

1、可转债简称:鲁泰转债
2、可转债代码:127016
3、可转债发行量:1,400万张
4、可转债上市量:1,400万张
5、可转债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6、可转债上市日期:2020年5月13日
7、可转债存续期起止日期:2020年4月9日至2026年4月8日
8、可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2020年10月15日至2026年4月8日
9、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3%,第二年为0.6%,第三年为1.0%,第四年为1.5%,第五年为1.8%,第六年为2.0%。
10、付息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即2020年4月9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11、可转债登记机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1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可转债的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14、本次可转债的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可转债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付息为"鲁泰转债"第三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2年4月9日至2023年4月8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1.00%,本次付息每10张"鲁泰转债"(面值1,000元)债券派发利息人民币10.00元(含税)。

对于持有"鲁泰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为8.00元;对于持有"鲁泰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10.00元;对于持有"鲁泰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每10张派发利息10.00元,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

三、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1. 债权登记日:2023年4月7日(星期五)
2. 除息日:2023年4月10日(星期一)
3. 付息日:2023年4月10日(星期一)

四、付息对象

本期债券付息对象为截至2023年4月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

五、付息办法

公司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划付本期利息资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 个人投资者缴纳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 QFII(RQFII)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关于境外投资机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等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故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3. 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七、相关机构

咨询部门:证券部
咨询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松龄东路81号
咨询联系人:张克明、郑卫印、李琨
电话:86-533-5285166,86-533-5277008
邮箱:likun@lttc.com.cn

特此公告。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11 证券简称: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2023—020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参加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选举监事周远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自本次监事会后履行监事会主席职责,任期与第八届监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11 证券简称: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2023-019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参加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规定,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戴璐女士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选举戴璐女士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除本次补选外,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他成员构成不变,其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不变。补选后,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四个专门委员会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章智强
委员汪辉文 邢立广 瞿业栋李雪峰白华裔 祝社民 王晓铁
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王晓铁
委 员 章智强瞿业栋 祝社民杜 颖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戴 璐
委 员 邢立广 王占成 王晓铁 李星国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 杜颖
委员邢立广张丽华 李星国 戴 璐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11 证券简称: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2023-018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3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三楼多功能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2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83,990,75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582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章智强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出席6人,董事汪辉文、张丽华,独立董事祝社民、王晓铁、周华、杜颖、李星国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会;
2.公司在任监事6人,出席6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占成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3年度项目投资计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15,297,985	95.9208	29,737,861	1.7659	38,954,913	2.3133

2.议案名称:《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59,796,715	98.5632	5,134,323	0.3048	19,059,721	1.1320

3.议案名称:《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9,024,922	97.3298	25,890,916	1.5374	19,074,921	1.1328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00,872,495	95.0642	64,097,343	3.8062	19,020,921	1.1296

5.议案名称:《关于投资实施绿色冶炼升级改造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59,828,415	98.5651	5,894,123	0.3500	18,268,221	1.0849

6.议案名称:《关于稀土精矿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机制暨2022年度执行及2023年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0,524,153	88.1601	41,643,777	11.8229	59,600	0.017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328,043,186	93.1313	5,134,323	1.4576	19,059,721	5.4111
5	《关于投资实施绿色冶炼升级改造项目的议案》	328,074,886	93.1403	5,894,123	1.6733	18,268,221	5.1864
6	《关于稀土精矿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机制暨2022年度执行及2023年度预计的议案》	310,524,153	88.1601	41,643,777	11.8229	59,600	0.017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涉及重大事项,持股5%以下股东的表决数据不包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表决结果;
2.第6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法人股东包钢(集团)公司合计持有的1,331,700,569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3.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戴璐女士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周远平先生当选为公司监事,自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履行职责。戴璐女士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周远平先生任期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一致。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瑞鹏、杨明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暂停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3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多利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604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4月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4月3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4月3日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最大限度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各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多利宝货币A	银华多利宝货币B
下属各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604	000605
该类基金份额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是	是
下属各类基金的限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0	20,000,000.00

注:1、本公告就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0604)和B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0605)的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即自2023年4月3日起单日每个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B类基金份额的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若超过2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B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如单日某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机构单笔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B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2000万元,本基金有权确认该笔申购失败;如单日某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机构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B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2000万元,本基金将按申购金额大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20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有权确认失败。针对单笔申购业务申请,仅有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存在对单笔申请的部分确认。敬请投资者留意。

2、在本基金限制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及直销机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等业务。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代销机构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31日

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暂停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3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惠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8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4月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4月3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4月3日
	限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最大限度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注:1、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决定自2023年4月3日(含2023年4月3日)起暂停办理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代销机构20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若超过2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申购申请。如单日某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机构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2000万元,本基金有权确认该笔申购失败;如单日某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机构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2000万元,本基金将按申购金额大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20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有权确认失败。针对单笔申购业务申请,仅有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存在对单笔申请的部分确认。敬请投资者留意。

2、在本基金限制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及直销机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31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2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本次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基金:

1 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
2 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3 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4 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9 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银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2 银华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3 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16 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7 银华永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1 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22 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25 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26 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
27 银华安颐中短债双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30 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1 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银华中国梦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7 银华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银华添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银华大数据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 银华多元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银华惠添益货币市场基金
43 银华鑫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4 银华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 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6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7 银华体育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9 银华添润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 银华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 银华明择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 银华新能源新材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3 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4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5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6 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7 银华医疗健康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8 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 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 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1 银华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 银华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3 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 银华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 银华华茂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7 银华混改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8 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 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0 银华中短期政策性金融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1 银华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2 银华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 银华信用精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4 银华安丰中短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5 银华安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6 银华裕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7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78 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9 银华安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0 银华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1 银华美元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82 银华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3 银华积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4 银华科创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5 银华兴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6 银华尊尚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87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88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89 银华丰华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0 银华中证研发创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1 银华稳晟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2 银华巨潮小盘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3 银华大盘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 银华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5 银华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6 银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7 银华汇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8 银华信用精选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9 银华永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 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1 银华长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2 银华沪深股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 银华港股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4 银华丰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5 银华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06 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 银华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8 银华富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 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 银华汇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 银华多元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2 银华工银南方东英标普中国新经济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113 银华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 银华招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 银华信用精选15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6 银华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 银华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8 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 银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0 银华远兴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1 银华巨潮小盘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22 银华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3 银华稳健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 银华中证影视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5 银华心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6 银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7 银华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8 银华瑞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 银华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0 银华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1 银华富饶精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2 银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3 银华信用精选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4 银华长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 银华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6 银华多元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 银华鑫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8 银华中证虚拟现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9 银华安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 银华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1 银华华智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42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43 银华智能建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44 银华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5 银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6 银华中证现代物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7 银华尊颐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48 银华季季盈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9 银华华证ESG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0 银华恒生港股通中国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1 银华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2 银华集成电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3 银华中证内地地产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4 银华顺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 银华永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6 银华心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7 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58 银华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 银华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0 银华心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 银华尊禧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62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163 银华新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4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65 银华鑫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 银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67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8 银华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69 银华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170 银华专精特新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71 银华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2 银华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3 银华核心动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4 银华玉衡定投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75 银华华利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76 银华沪深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7 银华绿色低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基金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于2023年3月3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yh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78-3333)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31日